

## 血癌医学无解 修大法奇迹彰显

### ——法轮大法祛病健身显奇效系列故事

【明慧网】白血病（血癌）不象肿瘤那样可以切除掉。血液换了以后，它虽然可以再生，但再生出来的血液还是不正常的。因而，血液病在医学上根本就没有根除的可能。

血癌患者往往陷入绝望和痛苦之中。其中一些罹患血癌的病患，因各种因缘际遇修炼法轮大法之后，得以绝处逢生；或有些患者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九字真言而奇迹痊愈。

#### ■ 耄耋老母亲白血病濒死 炼功一周起死回生

庞有原是北京市朝阳区洼里乡政府（现奥运村街道办事处）规划办公室主任，后任北京市旭日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一九九八年，因单位工程部经理介绍，庞有知道了法轮功。因从小受中共无神论的灌输，他根本不相信有佛、道、神，也不认同修炼。但还是将工程部经理推荐的《转法轮》拿回家里。他姐姐看到后，幸运地走上了修炼法轮大法的路。

那时候，庞有的工作、家庭可谓“春风得意”。但不幸的是，一九九七年庞有的母亲经 361 医院和人民医院鉴定患有慢性淋巴白血病。母亲住院化疗，白血球达十多万，肚子特别大，浑身没有一点血色。几大医院救治无效，都劝她回家。无奈，家人开始准备后事。回家后，老人什么都吃不了，需要吸氧，日夜无法离人，几个儿女轮流值班。

一九九八年，庞有的姐姐劝母亲炼法轮功，给她放了炼功音乐。庞母很久以来第一次不用输液，不用吸氧，踏踏实实睡了一宿觉。庞母开始学炼功动作，并听大法师父的讲法录音。之后，她连续睡了三天三夜，不吃不喝。家人担心，隔几个小时拨拉庞母一下，她只是抬手摆摆，说句“我没事”。

三天后，庞母起来了，说：“我没事了！我已经是正常人



▲ 庞有和他的家人

了！”年近八十、等死的老母亲，炼功刚刚一周，就这样奇迹般的康复。之后，老人可以给家人做饭，做家务；走三、五里地都觉得很轻松。

庞有的母亲绝处逢生，这神话般的奇迹震惊了亲朋好友和周围的人。不少人因此相信法轮大法，并走入大法修炼。庞有也从此踏上了法轮大法的修炼之路。

庞有是房地产开发公司经理，是乡亲和业界朋友赞叹的好人，却因坚持修炼法轮功屡遭中共残酷迫害，陷冤狱近十三年。

#### ■ 患血癌身处绝境 修大法枯木逢春

罗淑芝，今年七十二岁，辽宁省朝阳市七道泉子镇西三家村村民。一九九四年，罗淑芝四十九岁的时候，她觉得身体没有力气，牙经常出血，只想吃凉东西才能好受一些。一位乡村大夫说，这种情况可能是白血病，建议她到大医院去检查。

罗淑芝在朝阳市妇婴（中心）医院检查后，被确诊为慢性白血病

（即血癌）。罗淑芝吃了些中药后，根本不见效。因家中不富裕，没有经济条件治疗，罗淑芝每天都在痛苦中，只能靠吃冰块暂时缓解，维持着生命。在这样的日子里，她熬了两年。

后来，一位邻村的好心人看到罗淑芝痛苦的样子，对她说：“看你整天这个样子挺难受的，你炼炼法轮功吧！”当时罗淑芝想：“能管用吗？医院都治不好，炼功就能炼好？”可又实在没有别的办法让她减轻痛苦，她抱着试试看的想法，开始炼了法轮功。

随着她按照法轮大法真、善、忍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做个好人，法轮大法的超常真的在罗淑芝身上展现了。不知不觉中，她的白血病不翼而飞，再也不想吃冰块了，并且身体一身轻松。

炼功至今，罗淑芝没吃过一片药，也给她家里减轻了很多经济负担。同时，她还能在家里分担一些家务活和农活。是法轮大法救了她，给了她第二次生命。

\*\*\*\*\*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辅以舒缓、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使人道德升华，身体健康。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获各国各界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 5700 多项。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 40 种文字，在全球传播。

# 湖北襄阳市法轮功学员张永清遭非法拘留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北报道）湖北省襄阳市法轮功学员张永清女士，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被襄阳市樊城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警察绑架，后被非法拘留十五天。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上午十一时左右，张永清出门办事回家，刚进小区大门，就被四个警察截住去路，其中一个穿便衣的是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公安分局国保大队队长李学军，要张永清跟他们去一趟，说“有点事要问你”。张永清说：有什么事就在这问。警察说不行。张永清说：那我把身上的包送回家去，给家人说一声，这都中午了，家人会着急的。警察还说不行，强行将张永清拉上警车，把她劫持到襄阳市樊城公安分局定中门派出所。

在派出所，一姓史的国保警察抢过张永清的包，拿走钥匙，之后闯到张永清家，在没人的情况下非法抄家，抢走大法师父的法像、写有法轮大法好的福字。警察陈金刚拿出一部手机让张永清看视频截图，张永清与一大妈并排走在人行



道上。警察问张永清三月三十一日那天给这位大妈讲了什么？张永清说：我是中国合法公民，与人说话也犯法吗？再说她们只是同路搭话，这么长时间谁还记得说了什么。警察还称，有人告发张永清在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在喜来健理疗店给一叫唐敏华的人宣传法轮功。

之后，警察将张永清拉到襄城区尹集镇姚家湾处新建的襄阳市办案中心（特警培训基地、医院、襄阳市拘留所、襄阳市看守所为一体）非法关押。

进办案中心大楼警察和带来的人员同时刷脸大门方可开，里面的每道门也是。进大楼后他们开始对张永清搜身，将她随身携带的真相

资料、真相护身符、44元真相币、个人修炼体会的U盘全部拿走。之后警察陈金刚和一个办案中心的警察非法审问张永清，张永清说自己没犯法、拒坐审问椅，除了讲真相外，没有回答警察的任何问题，也拒绝在笔录上签名。

警察将张永清带到医院体检时，她在医院走廊高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告诉警察和医生不要对大法弟子犯罪。当天下午五点多，警察将张永清劫持到拘留所非法行政拘留十五天。张永清拒签字。

张永清是襄樊市供电局退休职工，因坚持真善忍信仰，曾多次遭中共人员绑架、骚扰等迫害。张永清于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被襄樊市汉江派出所警察温柏樟诱骗至定中门派出所绑架，后被劫持到湖北省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张永清因营救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陈锡南，被樊城区屏襄门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行政拘留十五天，张永清绝食反迫害，六天后回家。

##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

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

###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

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年5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年1月4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采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

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

◇

